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有意投資者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中所提供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任何美國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成為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證券法例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本公司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發售股份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



Axera Semiconductor Co., Ltd.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穩定價格行動及 穩定價格期結束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於2026年3月7日(星期六)，招股章程所述之超額配股權已獲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部分行使，涉及合共1,176,10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12%。

本公司將根據超額配股權的部分行使，按全球發售項下發售價每股H股28.2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成將部分H股交付予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本公司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於2026年3月7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操作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間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的進一步資料載列於本公告。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於2026年3月7日(星期六)，招股章程所述之超額配股權已獲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部分行使，涉及合共1,176,100股H股，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12%。

本公司將按全球發售項下發售價每股H股28.2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成將部分H股交付予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

批准上市

聯交所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超額配發股份將於2026年3月1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開始上市及買賣。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股本

緊接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及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份描述	緊接部分行使 超額配股權完成前		緊隨部分行使 超額配股權完成後	
	股份數目	估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估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自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482,845,281	82.15%	482,845,281	81.99%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104,915,200	17.85%	106,091,300	18.01%
合計	<u>587,760,481</u>	<u>100%</u>	<u>588,936,581</u>	<u>100%</u>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將就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及配發的1,176,100股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1.28百萬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本公司擬按比例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於2026年3月7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穩定價格操作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間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如下：

- (1) 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15,737,200股H股，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
- (2) 於穩定價格期按每股H股22.10港元至28.2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的價格範圍於市場連續購買合共17,764,700股H股，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6.93%。於穩定價格期內，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2026年3月6日(星期五)最後一次在市場購入，價格為每股H股28.2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 (3) 於穩定價格期內按每股H股32.70港元至36.9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的價格範圍於市場連續出售合共3,203,600股H股。於穩定價格期內，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2026年2月23日(星期一)最後一次在市場出售，價格為每股H股33.0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
- (4)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2026年3月7日(星期六)按每股H股28.2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的價格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176,100H股，以促成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部分H股的承配人交付相關H股。

公眾持股量

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第19A.28B(1)條修訂及取代）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QIU Xiaoxin 博士

中國浙江，2026年3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QIU Xiaoxin 博士、孫微風先生、施曉燁先生及王遠先生；(ii)非執行董事周思遠先生、顧愷寧先生、白婷女士及王晨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TAN Ren女士、李軍先生、王鑫博士及陳欣教授。